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行政樓 1 樓 A109 會議室

出席及請假人員：詳簽到表

主持人：陳院長錦章

紀錄：賴昭維

壹、主席致詞：本次會議出席委員 10 人，已達法定出席人數規定，會議開始。

貳、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

提案討論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院資訊工程學系訂定 110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科目表一案。	照案通過，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本案業經本校 110 年 6 月 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案由二：本院數位內容科技學系訂定 110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一案。	照案通過，續提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本案業經本校 110 年 6 月 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案由三：本院院共同課程架構表修正一案	俟院長召集四系主任討論後，再進一步討論。李麗華委員建議，若各系修正架構表會更動到院共同課程，建議事先經院小組會議討論定案後，再送院課程委員會議。	依決議辦理。

決議：准予備查。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院數學教育學系訂定 111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數教系 110 年 11 月 09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與 110 學年度課程架構相同。
- 三、 大學部課程：配合國小雙語教學及跨領域教學之發展趨勢，新增大學部選修課程科目：
 1. 3 學分 3 小時「國民小學數學雙語教學」
- 四、 大學部課程為配合本校中長程及轉型發展推動調整系所課程，經數教系專任教師檢視學士班 111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並做修改及課程委員會議通過，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院數教系「國民小學數學雙語教學」課程回溯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數教系 110 年 11 月 09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附件 2
- 二、 配合國小雙語教學及跨領域教學之發展趨勢，通過新增 1 門大學部選修課程：「國民小學數學雙語教學」。
- 三、 因應學生學習及實際開課需要，新增課程回溯適用自 107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以利已入學學生選修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院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訂定 111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科教系 110 年 11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科教系 111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課程科目表維持 110 學年度課程科目及架構，課程未異動，僅課程架構內部分說明小幅修正。檢附科教系 111 學年度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班等課程科目表草案一份。

附件 3-1

- 三、 科教系 111 學年度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因應學分採認相關規定，經環碩班老師們建議將暑環碩班與環碩班課程架構中之相近課程名稱及學分統一，以利學生跨學制修課時，課程之學分數得以互相採認。檢附科教系 111 學年度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草案及課程修正對照表各一份。附件 3-2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本院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09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正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科教系 110 年 11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因 108 課程架構外審委員建議修正：「環境教育統計」2 學分改為 3 學分，暑期班學生建議：因應採認學分規定，希望 110 學年度已修正之課程科目表回溯適用 109 學年度入學學生，以利入學學生選課及畢業學分採認一致性，避免再增加學生學費負擔。

- 三、 經檢視 109 學年度入學生修課情形，無人選修「環境教育統計」(2, 2)。

- 四、 檢附修正後 109 學年度環境教育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科目表草案及課程修正對照表各一份。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院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新訂四個微型學分學程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科教系 110 年 11 月 1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有鑑於大學部課程微型學習單元之成長與大學生學習之需求，科教系擬新增設四個微型學分學程，以利科教系大學部學生之相關學習。
- 三、 新增 4 項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一)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二)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三)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四)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

- 四、 檢附分析與鑑識科學專長增能學分學程暨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科學遊戲玩具製作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要點(草案)、科學傳播溝通微型學分學程(草案)、國小自然科學雙語教學微型學分學程(草案)各一份如附件 5。

決議：委員建議有機化學與無機化學列為必選，基於應用領域學生多數會選修，維持原案。

案由六：本院資訊工程學系訂定 111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資工系 110 年 10 月 28 日 110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大學部及碩士班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及科目表維持 110 學年度課程架構及科目，不做調整及修改。
- 三、 檢附資工系「111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架構表」草案及「111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暨「資訊工程學系雙主修暨輔系修讀科目學分表」草案各 1 份，如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院數位內容科技學系訂定 111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一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數位系 110 年 11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課程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及科目表維持 110 學年度課程架構及科目，不做調整及修改。
- 三、 檢附數位系 111 學年度各學制課程科目表草案各 1 份，如附件 7。

決議：如因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課程架構需要新增「大數據分析」課程，授權由數位系自行調整 111 學年度課程架構。

案由八：本院數位內容科技學系「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設置」新訂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數位系 110 年 11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
- 二、 檢附數位系「人工智慧微型學分學程設置」草案 1 份，如附件 8。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本院資訊工程學系 110 學年度新增課程「產業資訊實習」擬追溯自 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本案業經資工系 110 年 11 月 25 日 110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初審通過。附件 9-1
- 二、 因應學生參與產業實習及開課需要，110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新增之「產業資訊實習」課程擬回溯自 104 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適用，俾利已入學學生選修課程。
- 三、 檢附資工系「110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表」。附件 9-2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委員建議以院級為單位設立微型學分學程或增能學程，以利跨領域學習。

伍、散會：下午 13 時 15 分。